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法理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理学>>

13位ISBN编号：9787030370747

10位ISBN编号：7030370740

出版时间：2013-3

出版时间：科学出版社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理学>>

书籍目录

导论法学与法理学 第一节法学的研究对象 第二节法理学的研究对象 第三节法理学的研究方法 第一编法的本体 第一章法的概念、特征、作用和本质 第一节法的概念 第二节法的特征 第三节法的作用 第四节法的本质 第二章法的价值 第一节法的价值的含义 第二节法的价值的种类 第三节法的价值冲突及其解决 第三章法的要素 第一节法的要素概述 第二节法律原则 第三节法律规则 第四节法律概念 第四章法的渊源与分类 第一节法的渊源 第二节法的形式分类 第五章法律部门与法律体系 第一节法律部门 第二节法律体系 第六章法的效力 第一节法的效力概述 第二节法对人的效力 第三节法的空间效力 第四节法的时间效力 第五节法的效力等级 第七章法律关系 第一节法律关系概述 第二节法律关系主体 第三节法律关系的内容 第四节法律关系客体 第五节法律事实 第八章法律责任 第一节法律责任概述 第二节归责与免责 第三节法律制裁 第二编法的运行 第九章法的创制 第一节立法概述 第二节立法原则 第三节立法体制 第四节立法程序 第十章法的实施 第一节法的实施和实现 第二节执法 第三节司法 第四节守法 第五节法律监督 第十一章法律适用与法律方法 第一节法律适用的一般原理 第二节法律适用中的法律方法 第十二章法律解释 第一节法律解释概述 第二节法律解释的方法 第三节当代中国的法律解释体制 第十三章法律推理 第一节法律推理概述 第二节法律推理的类型 第三节法律推理的模式 第三编法的演进 第十四章法的起源 第一节法的起源的各种学说 第二节原始社会的社会组织和社会规范 第三节法产生的根源、标志和一般规律 第十五章法的发展 第一节法的历史类型 第二节法律继承与法律移植 第十六章法律文化 第一节法律文化概述 第二节法律意识 第三节西方两大法系 第十七章法的现代化 第一节法的现代化 第二节法的现代化的类型 第三节中国的法治现代化 第四编法与社会 第十八章法与社会的一般理论 第一节法与社会的一般关系 第二节法与和谐社会 第十九章法与经济 第一节法与经济的一般关系 第二节法在市场经济中的作用 第三节法与科学技术 第二十章法与政治 第一节法与政治的一般关系 第二节法与政策 第三节法与国家 第二十一章法与道德 第一节法与道德：法学史上的争议 第二节法律规范与道德规范 第三节道德的法律强制 第二十二章法与宗教 第一节宗教概述 第二节法与宗教的关系 第三节作为基本人权的宗教自由 第二十三章法与人权 第一节人权的概念和层次 第二节法与人权的一般关系 第三节人权的法律保护实践 后记

章节摘录

版权页： 插图： （三）科学原则 科学是人类实践经验的理性总结，是人类逻辑思维、理性思维的结晶，也是人类对相对真理结论的高度概括。
法律作为国家意志的体现，要为国家、社会以及普通公民确立一种合理的组织结构，一种规范的行为模式，一种正确的价值选择，这就决定法律必须建立在科学原则的基础之上。
制定法律必须从实际出发，尊重客观规律，总结借鉴与科学预见相结合。
具体而言，立法的科学原则包括以下三个方面：第一，立法应追求客观性。
立法的客观性原则主要是指立法必须尊重客观实际，根据政治、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客观需要，正确反映客观规律的要求。
法律不能脱离实际，这里所讲的“实际”，不是简单地指现实存在，而是既包括现实实际，也包括历史实际以及对事物未来发展的科学预测。
制定法律，就必须从客观事物的发展中，把握住带有实质性的、普遍性的、全局性的问题，从事物的矛盾运动中寻找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从而创制出既能反映现实，又能指导现实发展、促进社会变革的法律。
第二，立法应追求合理性。
立法应当合理地吸收、借鉴历史的和外国的经验。
不管是历史的还是现代的法律，其存在和发展都有其合理的一面，都反映出了一个国家对各种社会关系的合理界定。
合理性在某种程度上即体现为科学性。
社会主义国家的立法要吸收和借鉴历史上和国际上一切对人民有用的、合理的经验和规定，这无论从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是应该予以肯定的。
第三，立法应具有系统性。
当前我们正在建立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要求立法者在立法活动中，对各项具体法律制度的设计和安排，要有一个合理的结构，在这个结构中，各种不同的法律具有不同的地位，承担着不同的使命，发挥着不同的作用。
同时，这些法律之间又有着内在的联系，相互协调，相互衔接。
立法只有体现了系统性，才能更好地健全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第三节立法体制 一、立法体制的含义和构成 立法体制是关于一国立法机关的设置与运行及其立法权限划分的体系和制度，其核心是立法权限的划分。
立法体制主要由以下三个方面构成。
（一）立法权的运行体系和制度 立法机关的设置与运行是围绕立法权展开的，立法权是一定的国家机关依法享有的制定、修改、补充、废止法律等规范性文件的权力，是国家权力体系中最重要、最核心的权力。
享有立法权是立法的前提，立法是行使立法权的过程和表现。
立法权根据立法主体和形式的不同，可以划分为国家立法权、地方立法权、行政立法权、授权立法权等。
国家立法权是由一定的中央国家权力机关行使，用以调整基本的、带全局性的社会关系，在立法体制中居于基础和主导地位的最高立法权。

编辑推荐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